

监理通知单

工程名称：海丰通威 120MWp 渔光产业园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ZHJL-HFTW-TZD-2024-005

致：浙江阳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项目部)

事由：关于升压站内施工存在安全问题相关事宜

内容：监理工程师在升压站施工现场巡视检查时发现以下安全问题：

- 1. 配电楼内墙体装饰作业的施工人员使用的移动式脚手架防护栏杆高度不符合要求，移动脚手架的防护栏杆高度应不得低于 1.2 米，以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
- 2. 个别施工人员未佩戴安全帽，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应正确佩戴安全帽；
- 3. 生产辅助楼南侧脚手架下沉悬空，存在坍塌的风险，应立即进行回填夯实，脚手架未处理之前严禁在外架上面进行施工作业；

以上安全问题要求施工单位 2 天内整改完成，类似问题不要再次发生，严禁以包代管，否则将按照合同条款的相关规定对你施工单位进行经济考核。



监理项目部（章）：

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

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注：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施工项目部、监理项目部各存 1 份。



有限公司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总部